

壬辰三月初六日 壇務 二〇一二年三月廿七日

情不可以其滅 債不可以其增

如何可處 只道有情 其情不久

來者則其生 去者則其滅

扭扭轉轉 其一段也

莫問多出而致有 莫問多久而其生

幻幻滅滅 其理至也 人之債如何弗得

既在生其位 其位必有承 如其債也

何能償之 何能置之 何能滅之

均所承其願 莫再置為

得者既償 莫得者莫生

轉為減少 漸漸入無 此乃得空

入其杳冥 無債無償 超脫灑然

始可成道 皆可修得

(鼎脈持鸞)